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4-068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1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条件，其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600股限制性股票应予以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19,991,600股减至119,976,000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1,999.16万元减至11,997.6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二、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情况

鉴于上述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公司拟对《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1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999.16万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997.60万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999.16万股，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997.60万股，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4-067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15,600股，约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0.0130%

●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75.00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1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予以回购注销。公司同意按照授予价格75.00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对前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6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10月1日至2023年10月10日，公司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时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10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46）。

3、2023年10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公司独立董事吕守升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4、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3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57）。

5、2023年11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3年11月22日为授予日，以75.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490名激励对象授予60.12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截至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6、2023年12月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对本激励计划已授予未登记的激励对象名单及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490名调整为489名，限制性股票数量由60.1200万股调整为60.0400万股，0.08万股限制性股票将不再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申报登记。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7、2024年2月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授予价格75.00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对4名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8,4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4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结。

8、2024年8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授予价格75.00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对15名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6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和资金来源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离职、辞退、劳动合同期满等原因，不再在公司任职的，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

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15名激励对象已从公司（含全资子公司）离职，且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因此，上述15人均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以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对上述15名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注销的股票种类及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为公司根据《激励计划（草案）》向上述15名激励对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15,600股，占公司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的2.5983%，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130%。

（三）回购价格及资金来源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75.00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总金额为人民币1,173,355.63元，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的自有资金。

三、预计本次回购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9,991,600股变更为119,976,000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更前	本次变更	变更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0,514,309	-15,600	40,498,70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9,477,291	0	79,477,291
合计	119,991,600	-15,600	119,976,000

注：(1)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最终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公司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本激励计划的实施，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回购原因及回购资金来源等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进行审议后认为：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回购原因及回购资金来源等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回购注销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后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等手续；本次回购注销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4-066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1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3,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21.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63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41,982,599.7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88,017,400.24元，于2022年4月13日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G11072号《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630,000,000.00
减：支付发行有关费用	141,982,599.76
首次募集资金净额	3,488,017,400.24
减：支付发行有关费用的税金	10,166,622.64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净额	3,477,850,777.60
减：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870,964,554.21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	95,531,183.07
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1,702,417,406.46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416,328,255.72
其中：置换以自有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	179,105,585.80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	237,222,669.92
加：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	17,525,263.29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303,614,414.03

注：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预先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同日，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对该事项无异议。上表中本期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中，包含报告期内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预先以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的金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活期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杏石口支行	634671225	14,884,505.35
江苏涵润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南通港闸支行	502777667618	17,439,253.10
经纬恒润（天津）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和支行	77190078801500003003	3,111,544.28
天津经纬恒润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和支行	77190078801600003201	66,179,111.30
合计			101,614,414.03

注：截至2024年6月30日，除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外，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中正在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142,000,000元，于2024年6月30日现金管理到期但在报告期内尚未转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金额为60,000,000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江苏涵润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涵润"）、经纬恒润（天津）研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研究院"）、天津经纬恒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经纬"）、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各方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2022年3月7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银行账号为634671225。

2022年5月12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涵润与保荐机构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银行账号为502777667618；同日，公司、公司子公司天津研究院与保荐机构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和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银行账号为77190078801500003003。

2023年3月29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经纬与保荐机构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和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银行账号为77190078801600003201。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是否归还
截至报告期末存续的现金管理产品						
上海银行	定期存单	550,000,000	2022/9/20	2025/9/20	保本固定收益型	否
中国银行	定期存单	200,000,000	2023/9/22	2024/9/22	保本固定收益型	否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	2024/6/5	2024/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	2024/6/7	2024/1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	2024/6/13	2024/9/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00	2024/6/24	2024/8/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杭州银行	结构性存款	32,000,000	2024/6/24	2024/9/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	2024/6/25	2024/12/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	2024/6/25	2024/9/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	2024/6/26	2024/12/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合计		1,142,000,000	—	—	—	—
报告期内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						
交通银行	定期存单	150,000,000	2023/5/30	2024/5/30	保本固定收益型	是
建设银行	定期存单	100,000,000	2023/6/1	2024/6/1	保本固定收益型	是
中国银行	定期存单	300,000,000	2023/12/21	2024/6/21	保本固定收益型	是
中国银行	定期存单	50,000,000	2023/12/21	2024/6/21	保本固定收益型	是
杭州银行	结构性存款	70,000,000	2024/5/9	2024/5/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杭州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	2024/6/3	2024/6/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杭州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	2024/6/14	2024/6/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杭州银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00	2024/6/24	2024/6/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注
合计		860,000,000	—	—	—	—

注：杭州银行本笔金额为60,000,000元的结构性存款于2024年6月30日到期，报告期内该笔资金尚在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中，未转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4年3月6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新增经纬恒润天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研发中心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并延长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一）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延长实施期限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名称	经纬恒润天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经纬恒润天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实施主体	经纬恒润（天津）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经纬恒润（天津）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911,976,241.84	911,976,241.84
建设地址	西青区张家窝镇京福公路以西，汇祥道以北	西青区张家窝镇京福公路以西，汇祥道以北 西青区张家窝镇汇祥道南侧，瑞雪路东侧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5年2月	2027年2月

（二）研发中心募投项目拟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情况

研发中心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保持不变，为91,197.62万元，其余金额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公司本次拟调整研发中心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经纬恒润天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序号	费用名称	调整前 用于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建设金额	调整后 用于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建设金额	调整金额
1	建设投资	71,156.68	71,156.68	-
1.1	工程费用	65,530.51	65,530.51	-
1.1.1	建筑工程费	18,179.77	48,179.77	30,000.00
1.1.2	设备购置费	47,350.74	17,350.74	-30,000.00
1.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237.76	2,237.76	-
1.3	基本预备费	3,388.41	3,388.41	-
2	研发费用	20,040.94	20,040.94	-
2.1	研发人员薪酬	17,657.06	17,657.06	-
2.2	实验耗材费	686.93	686.93	-
2.3	测试费用	1,696.96	1,696.96	-
项目总投资		91,197.62	91,197.62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30,000,000.0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6,328,255.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87,292,809.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5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1）	本期投入金额（注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经纬恒润数字化能力提升项目	否	407,481,100.00	253,601,448.64	253,601,448.64	44,443,540.74	167,684,448.16	-85,917,000.48	66.12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	是	2,130,982,400.00	726,246,109.76	726,246,109.76	70,531,362.30	387,157,789.20	-339,088,320.56	53.31	2025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经纬恒润天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465,342,900.00	911,976,241.84	911,976,241.84	205,836,766.37	571,359,737.17	-340,616,504.67	62.65	2027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经纬恒润天津新工厂	是	不适用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95,516,586.31	164,897,235.40	-435,102,764.60	27.48	2028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996,193,600.00	996,193,600.00	996,193,600.00	0.00	996,193,6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000,000,000.00	3,488,017,400.24	3,488,017,400.24	416,328,255.72	2,287,292,809.93	-1,200,724,590.31	65.5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公司此前未对每期投入金额做出承诺。

注2："本期投入金额"包含报告期内已进行等额置换的金额。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期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	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	726,246,109.76	726,246,109.76	70,531,362.30	387,157,789.20	53.31	2025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经纬恒润天津新工厂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95,516,586.31	164,897,235.40	27.48	2028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26,246,109.76	1,326,246,109.76	166,047,948.61	552,055,024.6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关于调减"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投入金额并新增"经纬恒润天津新工厂"的变更说明： 考虑到"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整体建设周期较长，结合公司客户拓展情况及区域布局的规划调整，通过调减原募投项目"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部分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并将该等募集资金投资于同步建设新增募投项目"经纬恒润天津新工厂"，是考虑到天津的地理位置优越并坐拥若干港口，对公司进出口业务较为便利，在物流、仓储、售后等方面可以更好、更快速服务于境外及北方客户，优化公司整体的产业、区域布局，有效整合公司内部资源，进一步提高运营及管理效率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新增募投项目、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新增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增资及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调减原募投项目"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金额60,000.00万元，将该等募集资金通过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经纬增资及借款的方式投资于新增募投项目"经纬恒润天津新工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新增募投项目、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新增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增资及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4-064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8月23日发出补充通知，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吉英存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形成一致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特编制了《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现对2024年上半年相关措施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特制定《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本激励计划的1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600股限制性股票应予以回购注销。本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19,991,600股减至119,976,000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1,999.16万元减至11,997.6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19,991,600股减至119,976,000股，注册资本将由11,999.16万元减至11,997.60万元，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授权代表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润科通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科通用"）的注册资本拟由5,500万元增加至6,318.8482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增资"）。润科通用本次增资的新增注册资本将分别由天津润泽通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润科通用的员工持股平台天津润祺通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润升通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锦润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认缴，上述各方拟合计出资3,128万元，认购润科通用新增注册资本818.8482万元，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润科通用的持股比例将下降至87.0412%，润科通用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1票；关联董事吉英存回避表决，独立董事谢德仁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谢德仁先生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润科通用本次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是为了进一步落实公司及子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润科通用的资本结构，同时建立健全润科通用的长效激励机制，提升润科通用的运营和管理效率、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各方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价值共创、利益共享，并促进员工与润科通用的共同成长及发展，本次交易具有必要性，定价具有合理性。考虑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参与本次交易可能会引起的资源配置问题，此议案我本人弃权。

7.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改聘，下同）执行年报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行为，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特制定《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8.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会议的部分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批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择期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公司将在股东会召开前以公告形式发出关于召开股东会的通知，将相关事项提请股东会进行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4-069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经纬恒润"）的全资子公司北京润科通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科通用"）的注册资本拟由5,500万元增加至6,318.8482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增资"或"本次交易"）。润科通用本次增资的新增注册资本将分别由天津润泽通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泽通恒"）以及润科通用的员工持股平台天津润祺通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祺通恒"）、天津润升通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升通恒"）、天津锦润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锦润恒业"）出资认缴，上述各方拟合计出资3,128万元，认购润科通用新增注册资本818.8482万元，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润科通用的持股比例将下降至87.0412%，润科通用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的发展战略，优化全资子公司润科通用的资本结构，同时建立健全润科通用的长效激励机制，提升润科通用的运营及管理效率、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各方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价值共创、利益共享，促进员工与润科通用的共同成长及发展，润科通用拟通过增资扩股形式引入润泽通恒和润科通用的员工持股平台润祺通恒、润升通恒、锦润恒业。

本次各方拟合计出资3,128万元，认购润科通用新增注册资本818.8482万元。润泽通恒出资308万元认购润科通用80.6283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其中：80.6283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27.371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润泽通恒持有润科通用1.2760%的股权；润祺通恒出资530万元认购润科通用138.7435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其中：138.743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91.256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润祺通恒持有润科通用2.1957%的股权；润升通恒出资990万元认购润科通用259.1623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其中：259.1623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30.837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润升通恒持有润科通用4.1014%的股权；锦润恒业出资1300万元认购润科通用340.3141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其中：340.3141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59.685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锦润恒业持有润科通用5.3857%的股权。

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润科通用的持股比例下降至87.0412%，润科通用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吉英存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同时为润泽通恒的有限合伙人且占润泽通恒出资份额的比例为94.16%。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本次润泽通恒向润科通用的增资认定为关联交易。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与上述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的情况，因此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增资方及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润泽通恒

企业名称：天津润泽通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1MA82EGXE8B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博

出资额：308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年08月13日

住所：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瑞雪路11号305（天津聚慧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17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润泽通恒的普通合伙人为润科通用的法定代表人张博，有限合伙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吉英存，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润泽通恒系新设有限合伙企业，截至本公告日，其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投资活动，暂无相关财务数据。润泽通恒本次拟向润科通用增资的资金为其合伙人缴纳的实缴出资，属于润泽通恒的自有或自筹资金，公司未向润泽通恒及其合伙人提供借款、担保等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二) 润祺通恒

企业名称：天津润祺通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1MA82A4UQ22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博

出资额：53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年12月08日

住所：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高泰路96号福保产业园（二区）17-1-301-57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润祺通恒的普通合伙人为润科通用的法定代表人张博，有限合伙人均为润科通用及其分子公司的劳动合同员工，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润祺通恒系新设有限合伙企业，截至本公告日，其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投资活动，暂无相关财务数据。润祺通恒本次拟向润科通用增资的资金为其合伙人缴纳的实缴出资，属于润祺通恒的自有或自筹资金，公司未向润祺通恒及其合伙人提供借款、担保等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三) 润升通恒

企业名称：天津润升通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1MA82A7B239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博

出资额：99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年12月13日

住所：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高泰路96号福保产业园（二区）17-1-301-57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润升通恒的普通合伙人为润科通用的法定代表人张博，全部有限合伙人均为润科通用及其分子公司的劳动合同员工，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润升通恒系新设有限合伙企业，截至本公告日，其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投资活动，暂无相关财务数据。润升通恒本次拟向润科通用增资的资金为其合伙人缴纳的实缴出资，属于润升通恒的自有或自筹资金，公司未向润升通恒及其合伙人提供借款、担保等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四) 锦润恒业

企业名称：天津锦润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1MA82A4T464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博

出资额：13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年12月08日

住所：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高泰路96号福保产业园（二区）17-1-301-579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锦润恒业的普通合伙人为润科通用的法定代表人张博，全部有限合伙人均为润科通用及其分子公司的劳动合同员工，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锦润恒业系新设有限合伙企业，截至本公告日，其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投资活动，暂无相关财务数据。锦润恒业本次拟向润科通用增资的资金为其合伙人缴纳的实缴出资，属于锦润恒业的自有或自筹资金，公司未向锦润恒业及其合伙人提供借款、担保等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除上述情形外，增资方及关联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联关系。

三、本次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润科通用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润科通用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71695794J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博

注册资本：55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6月25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D座7层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家用电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生产电子产品（限分支机构经营）；出租办公用房；机械设备维修；计算机维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本次增资前后，润科通用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100.0000%	5,500.0000	87.0412%
2	天津润泽通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80.6283	1.2760%
3	天津润祺通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38.7435	2.1957%
4	天津润升通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59.1623	4.1014%
5	天津锦润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40.3141	5.3857%
-	合计	5,500.0000	100.0000%	6,318.8482	100.0000%

（三）权属状况说明

本次增资前，润科通用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润科通用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22,441,713.74	848,340,518.27
负债总额	582,460,999.71	633,647,799.07
资产净额	239,980,714.03	214,692,719.20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96,467,492.03	715,952,322.00
净利润	21,754,700.09	73,073,916.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165,412.28	66,701,820.72

注：润科通用2023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1-6月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增资的定价情况

（一）定价原则、方法和依据

为优化润科通用的资本结构，同时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提升其运营及管理效率、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各方利益结合在一起，润科通用拟实施本次增资扩股。

根据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润科通用技术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所涉及的北京润科通用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资评报字(2024)334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润科通用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73,217.5500万元人民币，每1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价值为13.31元。

基于上述评估值和市场化原则，经交易各方充分沟通、协商一致确定本次增资的价格为3.82元/出资额。认购价格与上述评估值之间的差额，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

（二）定价的公平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本次交易价格低于公允价格，主要系为了激励公司的核心骨干员工，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公司将就差额部分进行相应的股份支付处理，定价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增资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的发展战略，优化全资子公司润科通用的资本结构，同时建立健全润科通用的长效激励机制，提升其运营及管理效率、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各方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价值共创、利益共享，促进员工与润科通用的共同成长及发展，润科通用拟通过增资扩股形式引入润泽通恒和润科通用的员工持股平台润祺通恒、润升通恒、锦润恒业以实施股权激励，符合公司及润科通用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

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本次增资的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增资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审核意见

202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宋健和吕守升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润科通用本次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是为了进一步落实公司及润科通用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润科通用的资本结构，同时建立健全润科通用的长效激励机制，提升润科通用的运营和管理效率、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各方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价值共创、利益共享，并促进员工与润科通用的共同成长及发展，本次交易具有必要性，定价具有合理性。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合理、公允，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上，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谢德仁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润科通用本次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是为了进一步落实公司及子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润科通用的资本结构，同时建立健全润科通用的长效激励机制，提升润科通用的运营和管理效率、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各方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价值共创、利益共享，并促进员工与润科通用的共同成长及发展，本次交易具有必要性，定价具有合理性。考虑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参与本次交易可能会引起的资源配置问题，此议案我本人弃权。

（二）表决情况

202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关联董事吉英存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谢德仁先生弃权，原因详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增资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本次交易是为了进一步落实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润科通用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润科通用的资本结构，同时建立健全润科通用的长效激励机制，提升润科通用的运营和管理效率、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各方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价值共创、利益共享，并促进员工与润科通用的共同成长及发展，本次交易具有必要性，定价具有合理性；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合理、公允，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经纬恒润本次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由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其中：2票同意、1票弃权），已经公司董事会（其中：7票同意、1票弃权）、监事会审议（其中：3票同意）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经纬恒润本次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4-065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会议应到公司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崔文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会议形成一致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6）。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回购原因及回购资金来源等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是为了进一步落实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润科通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科通用"）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润科通用的资本结构，同时建立健全润科通用的长效激励机制，提升润科通用的运营和管理效率、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各方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价值共创、利益共享，并促进员工与润科通用的共同成长及发展，本次交易具有必要性，定价具有合理性；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合理、公允，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8日